



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03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2018年10月25日起至12月31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6 审计报告	15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5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5
§7 年度财务报表	18
7.1 资产负债表	18
7.2 利润表	2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1
7.4 报表附注	22
§8 投资组合报告	45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5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5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6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7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9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0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0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0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0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0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2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2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2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2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2
§11 重大事件揭示.....	53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3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3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3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3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3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3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3
11.8 其他重大事件.....	54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7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7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8
§13 备查文件目录.....	58
13.1 备查文件目录.....	58
13.2 存放地点.....	58
13.3 查阅方式.....	58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636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0月25日
基金管理人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1,743,829.22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行业中具有长期稳定成长性的上市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综合分析宏观经济、政策及市场风险偏好，基于股、债相对预期收益率比较，并结合回撤与风险管理要求，积极动态调整权益资产仓位，动态优化调整权益类、固定收益类等大类资产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朱亲来	柯振林
	联系电话	021-80365002	025-58588217
	电子邮箱	zhuql@vstonefund.com	kezhenlin@jsbchina.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60431122	95319
传真	021-80365001	025-58588155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号2层	南京市中华路26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号2层	南京市中华路26号
邮政编码	200002	210001
法定代表人	陈继武	夏平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vstone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办公处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注册登记机构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号2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本期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594,318.68
本期利润	362,977.6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2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1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11,669.0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1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1,855,498.2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16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8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1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本基金于2018年10月25日成立，报告期未满一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16%	0.14%	-3.97%	1.02%	4.13%	-0.88%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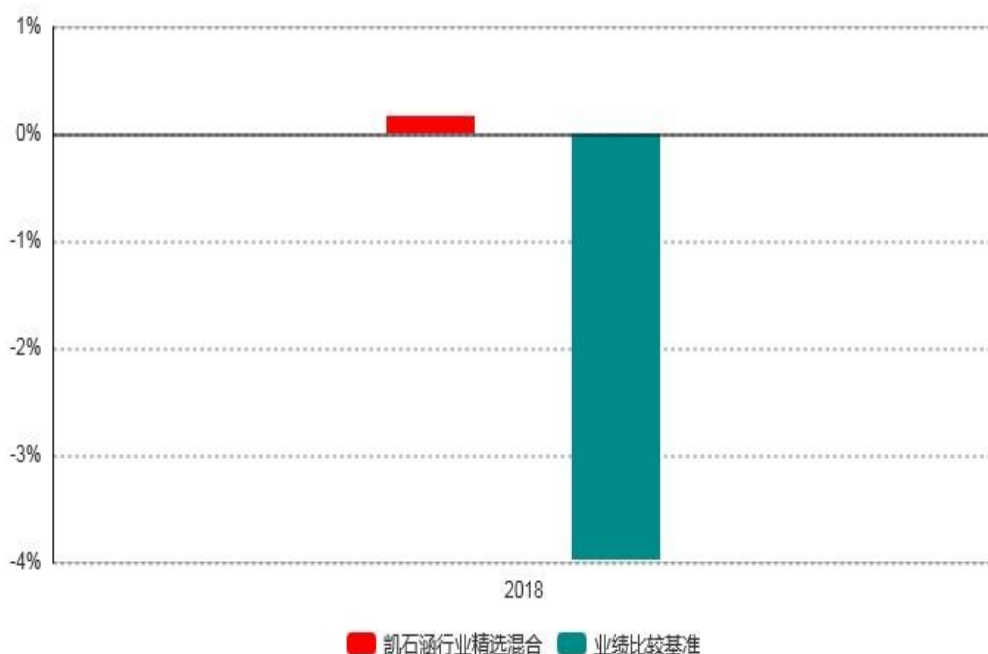
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年10月25日-2018年12月31日)



注：1、本基金于2018年10月25日成立，自合同生效起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6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建仓期尚未结束。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于2018年10月25日成立，自合同生效起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成立以来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凯石基金”）是全国首家全自然人持股的“私转公”公募基金管理公司，于2017年5月10日正式成立。公司经营范围为公募基金管理，涉及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注册资本金1亿元人民币，总部设于上海外滩。

凯石基金传承私募基金优秀的合伙人创业文化，公司股东全部为公司核心团队成 员，这些成员均来自国内基金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平均金融从业经历超过15年，兼有丰富的金融及公募基金的管理经验。核心团队作为公司的重要股东直接参与公司治理，打造有利于公募基金稳定发展的公司治理平台。

凯石基金从资产管理业务的本质出发，忠诚履行受托职责，以实现投资人利益为最高目标，将自身利益置于投资人利益之下。秉承“时间见证诚信、专业创造价值”的理

念，把凯石基金塑造成有责任、有能力、有追求、敢担当、受投资者尊重和信赖的资产管理机构。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梁福涛	总经理助理、研究总监、基金经理	2018-10-25	-	15	中国国籍，博士，历任福建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福进出口）业务员、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宏观策略研究员、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经理、权益投资部总经理、投资管理事业部总经理兼首席投资经理兼高级董事总经理。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本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制

度体系，覆盖了全部开放式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涵盖了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贯穿了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监督检查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具体控制措施包括：（1）在研究环节，公司建立了统一的投研平台信息共享体系，公司内外部研究成果对所有基金经理和投资经理开放分享。同时，通过投研团队晨会、例会等投资研究交流机制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2）在投资环节，公司针对基金、资产管理计划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议事规则召开会议，在其职责范围内独立行使投资决策权。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独立制定资产配置计划和组合调整方案，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3）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集中交易，所有交易执行由集中交易室负责完成。投资交易系统参数设置为公平交易模式，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执行交易指令。所有场外交易执行亦由集中交易室处理，严格按照各组合事先提交的价格、数量进行分配，确保交易的公平性。（4）在交易监控环节，公司通过日常监控分析、投资交易监控报告、专项稽核等形式，对投资交易全过程实施监督，对包括利益输送在内的各类异常交易行为进行核查。核查的范围包括不同时间窗口下的同向交易、反向交易、交易价差、收益率差异、场外交易分配、场外议价公允性等等。（5）在报告分析方面，公司按季度和年度编制公平交易分析报告，并由投资组合经理、督察长、总经理审核签署。同时，投资组合的定期报告还将就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做专项说明。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高度重视投资者利益保护。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持续完善公司投资交易业务流程和公平交易制度，进一步实现了流程化、体系化和系统化。公司投资交易风险控制体系由投资、研究、交易、清算，以及监察稽核等相关部门组成，各部门各司其职，对投资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全程嵌入式的风险管控，确保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口下（日内、3日、5日）同向交易的样本，根据95%置信区间下差价率的T检验显著程度、差价率均值是否小于1%、同向交易占优比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通过投资交易监控、交易数据分析以及专项稽核检查，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5%的异常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全年市场以下跌为主。主要指数中，中小板指下跌最多，跌幅达37.75%，其次深证成指下跌34.42%，沪深300下跌25.31%，上证50下跌19.83%，上证综指下跌24.59%，创业板指下跌28.65%。各申万一级行业指数中，跌的最少的五个行业是休闲服务下跌10.61%，银行下跌14.67%，食品饮料下跌21.95%，农林牧渔下跌22.44%，计算机下跌24.53%。领跌的五个行业则为电子行业下跌42.37%，有色行业下跌41.04%，传媒下跌39.58%，综合行业下跌39.30%，轻工下跌36.62%。

经济方面：经济增速向下的趋势进一步显现，稳增长政策逐步实施。2018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数增速下降至9.0%，工业增加值增速进一步下降至6.2%，进出口增速分别为12.9%、7.1%，固定资产投资增速5.9%。政策在逐步兼顾稳增长，但由于去杠杆的滞后效应还在、贸易摩擦的实质影响开始显现，后续经济增速仍可能惯性下行。

业绩方面：2018年主板业绩增速有所下滑，创业板业绩受经济与商誉减值影响继续下滑。从最新公布的三季报的情况看，沪深主板公司（非金融）同比增长19.69%，中小板（非金融）同比增长8.2%，盈利增速为正，但与2017年比增速下降明显。

无风险利率方面：货币政策适度宽松，无风险国债利率持续下行。央行实施降准等宽松政策，随着经济下滑加快，进一步宽松的空间和预期也将强化，总体利率有望维持低位。

风险偏好方面：金融去杠杆，经济下滑，叠加贸易战，一度风险偏好大幅走低。四季度后不确定有所消化，风险偏好在适度回升。中美两国积极协商，有望达成框架协议，贸易摩擦引发的担忧可能部分缓解。

投资策略：2018年市场全年总体呈现震荡调整趋势，下半年及四季度跌幅加大。我们坚持稳健可持续理念，追求稳健基础上超额收益的策略。弱市中，我们保持了定力，坚持相对防守的策略，敢于抵制市场诱惑等待更好时机，保持低仓位，持续配置稳健且低波动的资产，在下跌市中成功守住了基金净值。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基金份额净值为1.0016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1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9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去年初我们曾指出2018年投资需要面对的最大基本面是再平衡冲击，包括去库存、去产能、去杠杆、贸易战等，一系列事件导致市场风险偏好急剧收缩。这一轮再平衡后，未来一段时间中国经济经历酝酿重整后，或迎来新的经济周期，由过去粗放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注重高质量发展将是未来宏观产业驱动的重要特征。

在高质量经济发展趋势下，我们认为2019年投资需要面对的重要基本面是金融重构发展和创新产业突围。高层在经济供给侧改革之后，进一步明确提出金融供给侧改革，主要包括货币政策逆周期调节、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优化金融体系结构。货币适度宽松、利率下行以及金融进一步市场化重构将得到强化，有利于风险偏好提升，有利于资本市场健康可持续发展。中美贸易摩擦升级，虽然带来冲击较大，但也给中国发展，尤其是中国创新科技发展敲响了警钟，高质量发展中创新科技、自主可控之路将进一步强化。科创板等更市场化、更国际化的方式进一步深入支持创新科技产业突围。

结合今年经济下滑出清、利率下行稳定，转型改革、鼓励创新，A股估值比较优势，风险偏好提升，优质成长风格持续性更强、空间更大。优先看好弱经济周期的核心优势资产和景气逆市、政策支持的核心创新科技。前者包括消费、制造、服务的品牌龙头；后者包括新能源、人工智能、5G、科技在产业（金融汽车手机）中升级应用领域等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龙头公司。我们坚持稳健可持续理念，在去年成功守住净值的基础上，结合对2019年的相对乐观预期，灵活配置和积极布局，追求稳健基础上的超额收益。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以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宗旨，有效地组织开展对基金运作的内部监察稽核。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门根据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通过常规稽核、专项检查和系统监控等方式方法积极开展工作，强化对基金运作和公司运营的合规性监察，促进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不断改进，并依照规定定期向监管机关、董事会报送监察稽核报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完善规章制度，健全内部控制体系

在本报告期内，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门积极督促公司各部门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对相关制度的合法性、规范性、有效性和时效性进行了评估，并根据各项业务特点、业务发展实际，建立和健全了业务规章、岗位手册和业务操作流程，进一步明确了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责任，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风险管理体系更加成熟和完善，为切实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加强稽核监察，确保基金运作和公司经营合法合规

本报告期内，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门坚持以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为依据，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对基金运作和公司经营所涉及的各个环节实施了严格的稽核监察，包括对基金投资交易行为、投资指标的监控，对投资组合的风险度量、评估和建议，对基金

信息披露的审核、监督，对基金投资、销售、营销的稽核、控制，对基金运营、技术系统的稽核、评估，切实保证了基金运作和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

（三）强化培训教育，提高全员合规意识

本报告期内，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门积极推动公司强化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教育培训。公司及相关部门通过及时、有序和针对性的法律法规、制度规章、风险案例的研讨、培训和交流，提升了员工的风险意识、合规意识，提高了员工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的技能和水平，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基础得到夯实和优化。

通过上述工作，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运作合法合规，充分维护和保障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基金管理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进一步提高稽核监察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公司设立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成员由公司总经理、投资总监、运营总监、基金会计主管、监察稽核等成员组成，同时，督察长、相关基金经理、总经理以及总经理指定的其他人员可以列席相关会议。

公司在充分考虑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由估值委员会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金融工程相关业务人员负责估值相关数值的处理及计算，并参与公司对基金的估值方法的计算；公司总经理、基金会计主管等参与基金组合估值方法的确定，复核估值价格，并与相关托管行进行核对确认；督察长、监察稽核人员对有关估值政策、估值流程和程序、估值方法等事项的合规合法性进行审核与监督。基金经理参与估值委员会对估值的讨论，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公司现没有进行任何定价服务的约定。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8年度，在托管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的约定，尽职尽责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发现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违反基金合同规定的情况。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20960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p>金(以下简称“凯石涵混合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二) 我们的意见</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凯石涵混合基金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凯石涵混合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凯石涵混合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凯石涵混合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凯石涵混合基</p>

	<p>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凯石涵混合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三)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四)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凯石涵混合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p>

	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凯石涵混合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陈熹	施翊洲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9-03-25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4,943,293.86
结算备付金		-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38,643,306.50
其中：股票投资		6,930,216.00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31,713,090.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28,002,18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7.4.7.5	527,517.26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599.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6	-
资产总计		72,116,896.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74,421.78
应付管理人报酬		93,516.05
应付托管费		12,468.8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
应交税费		898.95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4.7.8	80,092.87
负债合计		261,398.4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71,743,829.22
未分配利润	7.4.7.10	111,669.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855,498.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116,896.72

注：1、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016元，基金份额总额71,743,829.22份。

2、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054,165.48
1. 利息收入		752,326.9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235,861.68
债券利息收入		275,508.9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40,956.25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40,893.0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267,975.50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27,082.4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3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股利收益	7.4.7.15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231,341.08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774,072.70
减：二、费用		691,187.88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480,573.46
2. 托管费	7.4.10.2.2	64,076.50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4. 交易费用	7.4.7.18	65,955.07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税金及附加		182.85
7. 其他费用	7.4.7.19	80,4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2,977.60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2,977.6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77,676,248.56	-	277,676,248.5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62,977.60	362,977.6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05,932,419.34	-251,308.56	-206,183,727.9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30,713.72	1,759.39	232,473.11

2. 基金赎回款	-206,163,133.06	-253,067.95	-206,416,201.0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1,743,829.22	111,669.04	71,855,498.2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李琛

韩璐

袁渊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319号文《关于准予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277,632,297.44元,业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80029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8年10月25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77,676,248.56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43,951.12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或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

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5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2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

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3)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1,125,378.24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3,817,915.62
合计	4,943,293.86

注：其他存款为本基金存放在开立于基金结算机构的证券账户内的存款。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7,149,493.26	6,930,216.00	-219,277.26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1,725,154.32	31,713,090.50	-12,063.82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31,725,154.32	31,713,090.50	-12,063.82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38,874,647.58	38,643,306.50	-231,341.08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28,002,18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28,002,180.00	-

注：交易所买入返售证券余额中交易所固收平台质押式协议回购的余额为零。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299.16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
应收债券利息	506,910.12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20,307.98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
合计	527,517.26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应付交易费用。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92.87
信息披露费	40,000.00
审计费用	40,000.00
合计	80,092.87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77,676,248.56	277,676,248.56
本期申购	230,713.72	230,713.7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06,163,133.06	-206,163,133.06
本期末	71,743,829.22	71,743,829.22

注：1、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2、本基金自2018年9月10日至2018年10月22日止期间公开发售，共募集有效净认购资金人民币277,632,297.44元，折合为277,632,297.44份基金份额。根据《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设立募集期内认购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币43,951.12元在本基金成立后，折合为43,951.12份基金份额，划入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3、根据《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于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1月25日止期间暂不向投资人开放基金交易。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自2018年11月26日起开始办理。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594,318.68	-231,341.08	362,977.6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68,785.55	17,476.99	-251,308.56
其中：基金申购款	2,007.10	-247.71	1,759.39
基金赎回款	-270,792.65	17,724.70	-253,067.9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25,533.13	-213,864.09	111,669.04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8,513.1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206,666.66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10,681.85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
合计	235,861.68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7,420,930.64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7,688,906.14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67,975.50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27,082.46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27,082.46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53,258,233.92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52,471,738.99
减：应收利息总额	759,412.47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27,082.46

7.4.7.13.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4.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无衍生工具其他投资收益。

7.4.7.15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利收益。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1,341.08
——股票投资	-219,277.26
——债券投资	-12,063.8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31,341.08

7.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774,072.70
合计	774,072.70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资产。

7.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65,955.07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合计	65,955.07

7.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
信息披露费	-
汇划手续费	400.00
信息披露费	40,000.00
审计费用	40,000.00
合计	80,400.00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凯石涵行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C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本基金自2019年1月18日起在现有A类基金份额基础上新增C类基金份额。目前已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投资人，其基金账户中保留的本基金基金份额余额为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为0.6%，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凯石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陈继武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李琛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陈敏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朱亲来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李国林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王广国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凯石财富”)	受基金管理人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80,573.4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50,192.0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凯石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50\% / \text{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4,076.5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0\% / \text{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支付给各关联方的销售服务费。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朱亲来	29,989.67	0.0400%
凯石财富	9.98	0.0000%

注：朱亲来和凯石财富投资本基金适用的认(申)购/赎回费率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江苏银行	1,125,378.24	18,513.1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非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8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一只进行主动投资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中等风险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董事会主要负责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董事会下设督察长，负责对基金管理人各业务环节合法合规运作的监督检查和基金管理人内部稽核监控工作，并可向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和中国证监会直接报告。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评估联席会议，进行各部门管理程序的风险确认，并对各类风险予以事先充分的评估和防范，并进行及时控制和采取应急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监察稽核部负责基金管理人各部门的风险控制检查，定期不定期对业务部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和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适时提出修改建议；监察稽核部同时负责投资限制指标体系的设定和更新，对于违反指标体系的投资进行监查和风险评估，并负责协助各部门修正、修订内部控制作业制度，并对各部门的日常作业，依据风险管理的考评，定期或不定期对各项风险指标进行控管，并提出内控建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可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江苏银行，还有部分存款存放在开立于本基金的结算机构华泰证券的证券账户内，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15.27%。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

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于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流动性受限资产。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为72,116,597.56元，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比重较大，此外还持有银行存款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利率敏感性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8年 12月31 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943,293.86	-	-	-	-	-	4,943,293.86
交易性 金融资产	-	6,629,560.00	7,003,700.00	17,883,750.50	196,080.00	6,930,216.00	38,643,306.50
买入返 售金融 资产	28,002,180.00	-	-	-	-	-	28,002,180.00
应收利 息	-	-	-	-	-	527,517.26	527,517.26
应收申 购款	-	-	-	-	-	599.10	599.10
资产总 计	32,945,473.86	6,629,560.00	7,003,700.00	17,883,750.50	196,080.00	7,458,332.36	72,116,896.72
负债							
应付赎 回款	-	-	-	-	-	74,421.78	74,421.78
应付管 理人报 酬	-	-	-	-	-	93,516.05	93,516.05
应付托 管费	-	-	-	-	-	12,468.81	12,468.81
应交税 费	-	-	-	-	-	898.95	898.95
其他负 债	-	-	-	-	-	80,092.87	80,092.87
负债总 计	-	-	-	-	-	261,398.46	261,398.46
利率敏 感度缺 口	32,945,473.86	6,629,560.00	7,003,700.00	17,883,750.50	196,080.00	7,196,933.90	71,855,498.26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1. 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21,559.69
	2. 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21,559.69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总资产的50-95%；其余资产投资于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等金融工具；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期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	6,930,216.00	9.64

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6,930,216.00	9.64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9.64%，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7,126,296.00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31,517,010.50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其他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6,930,216.00	9.61
	其中：股票	6,930,216.00	9.6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1,713,090.50	43.97
	其中：债券	31,713,090.50	43.9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002,180.00	38.8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943,293.86	6.85
8	其他各项资产	528,116.36	0.74
9	合计	72,116,896.72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A	农、林、牧、渔业	62,784.00	0.09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674,472.00	6.5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43,201.00	0.76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51,420.00	0.7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5,139.00	0.22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245,346.00	0.3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020.00	0.0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98,670.00	0.14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93,164.00	0.83
S	综合	-	-
	合计	6,930,216.00	9.64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76	新北洋	71,100	1,090,674.00	1.52
2	002341	新纶科技	84,600	1,005,048.00	1.40
3	000156	华数传媒	74,800	593,164.00	0.83
4	601333	广深铁路	174,500	551,420.00	0.77

5	000966	长源电力	123,100	432,081.00	0.60
6	603601	再升科技	45,000	343,350.00	0.48
7	002117	东港股份	20,000	283,000.00	0.39
8	300122	智飞生物	7,000	271,320.00	0.38
9	600498	烽火通信	9,500	270,465.00	0.38
10	000002	万科A	10,300	245,346.00	0.34
11	002371	北方华创	5,800	219,008.00	0.30
12	600887	伊利股份	9,000	205,920.00	0.29
13	000063	中兴通讯	10,000	195,900.00	0.27
14	000333	美的集团	4,300	158,498.00	0.22
15	300398	飞凯材料	9,400	147,580.00	0.21
16	600305	恒顺醋业	12,800	133,120.00	0.19
17	002507	涪陵榨菜	5,800	125,280.00	0.17
18	002466	天齐锂业	3,900	114,348.00	0.16
19	000539	粤电力A	24,000	111,120.00	0.15
20	002044	美年健康	6,600	98,670.00	0.14
21	600845	宝信软件	4,100	85,485.00	0.12
22	300036	超图软件	3,800	69,654.00	0.10
23	601766	中国中车	6,000	54,120.00	0.08
24	601012	隆基股份	3,000	52,320.00	0.07
25	300498	温氏股份	1,300	34,034.00	0.05
26	002714	牧原股份	1,000	28,750.00	0.04
27	601888	中国国旅	100	6,020.00	0.01
28	002191	劲嘉股份	300	2,343.00	0.00
29	300068	南都电源	100	1,422.00	0.00
30	000547	航天发展	100	756.00	0.0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
----	------	------	----------	---------

				净值比例 (%)
1	000776	广发证券	6,127,461.00	8.53
2	002341	新纶科技	3,414,911.00	4.75
3	002044	美年健康	1,396,190.20	1.94
4	002376	新北洋	1,208,217.00	1.68
5	002117	东港股份	1,172,010.59	1.63
6	300122	智飞生物	1,081,467.96	1.51
7	000547	航天发展	1,035,609.99	1.44
8	000338	潍柴动力	912,828.00	1.27
9	000063	中兴通讯	775,133.00	1.08
10	603601	再升科技	736,040.76	1.02
11	000156	华数传媒	611,701.00	0.85
12	600498	烽火通信	598,825.00	0.83
13	601888	中国国旅	561,952.00	0.78
14	601333	广深铁路	548,260.00	0.76
15	600887	伊利股份	423,348.00	0.59
16	000966	长源电力	420,249.00	0.58
17	002507	涪陵榨菜	366,415.00	0.51
18	000333	美的集团	348,339.00	0.48
19	000002	万科A	335,828.90	0.47
20	601012	隆基股份	319,936.00	0.45

注：本项的“买入金额”均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776	广发证券	6,106,996.78	8.50
2	002341	新纶科技	2,177,912.56	3.03
3	002044	美年健康	1,195,731.70	1.66

4	000547	航天发展	1,065,655.00	1.48
5	000338	潍柴动力	940,960.00	1.31
6	002117	东港股份	877,469.00	1.22
7	300122	智飞生物	771,608.60	1.07
8	601888	中国国旅	583,263.00	0.81
9	000063	中兴通讯	556,675.00	0.77
10	603601	再升科技	376,615.00	0.52
11	600498	烽火通信	340,937.00	0.47
12	002191	劲嘉股份	329,680.00	0.46
13	601012	隆基股份	263,234.00	0.37
14	002507	涪陵榨菜	233,906.00	0.33
15	000539	粤电力 A	208,332.00	0.29
16	300068	南都电源	206,122.00	0.29
17	600887	伊利股份	196,596.00	0.27
18	600271	航天信息	179,398.00	0.25
19	600305	恒顺醋业	178,106.00	0.25
20	000333	美的集团	158,326.00	0.22

注：本项的“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4,838,399.4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7,420,930.64

注：本项的“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170,504.50	5.8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6,568,346.00	23.0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6,568,346.00	23.06
4	企业债券	10,778,160.00	15.0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96,080.00	0.27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1,713,090.50	44.13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6258	16财通债	60,000	5,988,600.00	8.33
2	108602	国开1704	50,000	5,048,500.00	7.03
3	018007	国开1801	50,000	5,031,000.00	7.00
4	108901	农发1801	50,000	5,000,500.00	6.96
5	010107	21国债(7)	40,510	4,170,504.50	5.80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27,517.26
5	应收申购款	599.1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28,116.36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757	94,773.88	60,305,190.41	84.06%	11,438,638.81	15.94%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593,850.30	0.8277%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发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年10月25日)基金份额总额	277,676,248.56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230,713.72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206,163,133.06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1,743,829.22
-------------	---------------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份额。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托管人于2018年3月1日发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托管部负责人变更的公告》，由柯振林先生担任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重大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任的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该事务所自2018年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本报告期内支付审计费40000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数量					
华泰证券	2	42,259,330.04	100.00%	70,515.07	100.00%	-

注：1、选择标准如下：证券公司基本面评价（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和经营状况）；证券公司信息服务评价（全面性、及时性和高效性）等方面。

2、选择程序如下：首先根据选择标准形成考评指标，然后根据综合评分进行选择基金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138,444,278.51	100.00%	983,000,000.00	100.00%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0-26
2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0-29
3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01
4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01
5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证券时报	2018-11-01

	旗下基金参加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6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01
7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01
8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01
9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西藏东方财富证券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01
10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01
11	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24
12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26
13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	证券时报	2018-11-26

	构的公告		
14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26
15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26
16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部分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26
17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部分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26
18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27
19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27
20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27
21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1-27
22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证券时报	2018-12-13

	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23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2-13
24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2-25
25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8-12-25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1025-20181231	60,005,000.00	-	-	60,005,000.00	83.64%
	2	20181025-20181126	59,999,000.00	-	59,999,000.00	-	0.00%

产品特有风险

1、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大，单一投资者的巨额赎回，可能导致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

2、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容易造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在发生巨额赎回情形时，在符合基金合同约定情况下，如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可延期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申请，投资者可能面

临赎回申请被延期办理的风险；如果连续2个开放日以上（含）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6、报告期内凯石涵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3.2 存放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一号凯石大厦二楼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021-60431122，公司网址：www.vstonefund.com。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